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8)
(「本公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政策」)

1. 目標

本政策列載本公司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為達致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2. 政策聲明及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有助本公司達成策略目標並達致可持續發展。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加強決策能力及董事會於達致持續業務營運及提升股東價值的整體效益。

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資格，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決定董事會最佳成員組合時，亦將不時考慮其本身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為達致最佳董事會，可不時制訂及檢討其他可計量目標或具體多樣化目標，以確保其合適性。

經考慮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董事會的委任乃根據所甄選的候選人能配合與擴大董事會整體能力、經驗及觀點的優點及特點作出考慮。

董事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多元化概況及技能組合，以及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的進度。董事會整體亦負責甄選及委任董事，以及檢討董事的繼任計劃。董事會意識到本公司在適當層面須具備適當的招聘、甄選及培訓計劃，從而就董事會職位物色及預備合適人才。

股東透過本公司股東大會舉行前刊發的公告及通函，得悉每名獲委任或重選加入董事會的候選人的詳盡資料。

本公司於其企業管治報告內匯報董事會的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3. 檢討及監察

董事會每年檢討及監察本政策的實施，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

4. 披露及公佈

本政策於本公司網站登載以供公眾查閱。

本政策的概要及董事會就實施本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以及達標進度將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於 2022 年 12 月 30 日更新